

附件 3

楚雄州依法必须招标工程建设项目招标计划提前发布和招标文件预公示特殊情况审核表

项目名称	武定县猛果河治理工程监理服务
招标人	武定县水务局
缩短或不发布招标计划和预公示招标文件的理由	本项目已由楚雄彝族自治州水务局以《楚雄州水务局关于准予武定县猛果河治理工程初步设计报告的行政许可决定书》（楚水许(2023)23号）文件批准建设，批准时间为2023年12月18日。 本项目于2025年12月16日获得资金下达文件，2025年12月31日通过招标方案审批，现已具备招标条件。 于2026年1月5日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发布了招标计划，因以下原因： 1. 本项目工期较紧，为了能在枯水期12月至次年4月进行施工导流，需要尽快开工，尽快推进，时间紧，任务重； 2. 确保任务落实。根据相关文件规定，须统筹安排中央财政水利发展资金和各地相关资金，确保重点任务支出，加快项目实施和资金支出进度； 3. 为配合项目施工进度，做好本项目配套服务； 4. 本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规定，招标流程在法律规定的框架内进行，并确保招标过程的公正、公平和透明。 综上所述，为加快推进本项目建成落地，特申请缩短招标计划发布时间。
招标人意见	情况属实。 招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2026年1月15日
行政监督部门 审核意见	情况属实，建议给予办理。 审核机构：（公章） 2026年1月15日